

二二八和平日宣言

四十年來，「二二八」事件像一片烏雲，縷縷的冤魂濃聚不散；又像你我心底的陰影，掩著我們最深刻的創傷。屈不得直，冤不得伸，真相不得大白。四十年來，死者無法安息，生者難以平安；這個島上因此沒有真正的和平。

但是「和平」——統治者與被統治者，本地人與外省人之間的和平——正是這個島上最重要的生存基礎。

因此，在「二二八事件」發生的第四十週年，我們呼籲全島住民共同來紀念這個日子，並祈求和平早日降臨在台灣島上。我們呼籲公佈真相，平反冤屈，讓死者的冤魂得以安息，讓生者的心靈得以平安，也讓這個島上的住民，得以因瞭解而諒解，因諒解而和解，因為和解就是邁向和平的開端。

我們懇切地向島上的每一位住民發出這個訊息：在第四十週年的「二二八」，請讓我們以「和平」來紀念它，並訂這一天為「和平日」。

文宣品

二二八和平日促進會
會長 陳永興

（發起團體）

台灣人權促進會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北區聯合祈禱會

政治受難者聯誼會

謝長廷服務處

洪奇昌服務處

許國泰服務處

張貴木服務處

許榮淑員林服務處

翁金珠

民進黨雲林縣籌備會

張溫騰服務處

嘉義聯誼會

高李麗珍服務處

楊雅雲服務處

黨外屏東聯誼會

宜蘭噶瑪蘭雜誌社

台東張甲長服務處

自由時代週刊社

一九八七年二月四日